

南京市农产品质量检测院整体绩效评价报告

为贯彻落实“全面实施绩效管理”重要精神，提高财政政策绩效评价工作的科学性和规范性，依据《关于开展2022年度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宁财绩〔2022〕95号）要求，现对2021年我院整体绩效评价如下。

一、单位概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市农产品质量检测院于2014年4月12日由市编委批准成立，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，主管部门为市农业农村局，核定人员编制30人，2021年底在编人员21人，编外合同聘用6人，另有退休1人。主要职能：承担省、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和监督抽检任务，开展地产农产品、主要农作物种子和肥料等检验检测工作，指导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体系建设，为农产品质量安全提供相关技术支持。

（二）资金情况

2021年我院年初财政预算批复818.65万元，年末决算793.02万元，全年收入合计793.02万元；全年实际支出908.17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613.63万元，公用经费支出44万元，专项经费支出250.54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

1. 完成省、市下达的各类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任务，涉及植物源农产品、畜禽产品、水产品、农业投入品（肥料、种子）等样品检测2900批次。

2. 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

定管理办法》和农业农村部即将颁布的《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评审细则》，组织实验室质量体系文件修订与宣贯。

3. 加强检验检测专业团队建设，检验检测数据准确率保持100%，检验报告一般性差错率（非结论或数据错误）小于2%，严重差错率（结论和数据错误）为0%。

4. 强化安全管理，严格落实安全主体责任，持续加强实验室危化品等重点环节管理，杜绝发生安全责任事故，确保实验室运行持续安全稳定。

二、评价工作简述

（一）评价目的

通过本次整体绩效评价，考察2021年我院整体运行状况及目标达成情况，加强院绩效管理水平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，保障检验检测工作顺利推进，持续为全市地产农产品质量安全提供可靠技术支撑。

（二）评价原则与方法

评价原则：整体绩效、公开公正、科学规范、客观准确、重点突出。

评价方法：公众评价、整体核查、定性评价、定量评价。

（三）评价结果

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法律法规，我院对照整体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内容，以100分为满分，细化评价指标内容、给定各指标分值，2021年度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7.5分（评分情况详见附表）。

（四）组织实施

1. 严格按照市农业农村局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明确绩效自

评价范围与具体内容，开展整体绩效评价工作。

2. 对院所有经济活动进行详细核查，核实绩效管理与资金使用情况，听取各科室对支出绩效评价的意见与建议，收集与绩效评价相关的资料文书。

3. 研究绩效评价指标，根据宁财绩〔2022〕95号文件进行分析、细化内容、拟定分值，并完成自评。

4. 编写绩效评价报告。

三、2021 年绩效分析

（一）抽检工作。根据省、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要求，积极应对疫情突发，科学谋划、协同推进，扎实开展抽样与检验检测工作。全年完成地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 3241 批次，为年度目标任务 2900 批次的 111.8%。

（二）能力提升。一次性通过部省级 5 大类 85 项次检测参数能力验证考核；完成阿维菌素等 35 项农残参数液质检测方法优化；组织或参加检验检测技术、安全管理等各类培训 27 场 215 人次；以老带新、技术互通、深度融合，强化检测人员梯队培养。院检测室荣获“南京市五一巾帼标兵岗”称号。

（三）体系运行。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和最新农检机构考核评审细则，优化重点环节与关键控制措施，开展第三版质量体系文件宣贯培训 3 次 61 人次；严格落实质量控制措施，组织人员仪器比对 7 项次，实施抽样、检测、报告编制等环节质量监督 19 次，确保检验检测工作科学、规范。

（四）安全工作。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，始终拧紧安全责任思想“总开关”，组织修订《安全工作职责清单》，层层签定安全工作责任书；编制实验室相关管理制度和

安全作业指导书 7 项，进一步完善制度管理体系；每月召开安全工作例会，分析安全形势、统筹工作落实；组织新《安全生产法》等系列培训 94 人次，努力营造人人懂安全、人人讲安全、人人抓安全的良好格局。

四、存在问题

（一）新实验室资质认定延期。由于南京农科所建设的新大楼交付期延期，对我院新实验室建设推进产生不利影响，导致实验室整体搬迁后资质认定时间推迟。

（二）实验室整体搬迁影响年度监测工作。实验室搬迁导致失去原有的检测资质，大型仪器设备的拆卸、安装、调试，对下半年监测工作开展造成一定影响。

附件：市农检院 2021 年度整体绩效评价评分表

南京市农产品质量检测院

2022 年 6 月 30 日

附件

市农检院 2021 年度整体绩效评价评分表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分值	三级指标	分值	指标说明	评价要点	自评分	备注
A 部门决策 (15 分)	A1 决策机制	6	A11 决策制度的规范性	2		制度科学、合理	2	
			A12 决策流程的科学性	2		决策过程规范	1.5	
			A13 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	2		科学、合理	1.5	
	A2 中长期规划	3	A21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	2		规划与职能匹配性较高	2	
			A22 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	1		年度计划与职能匹配性较高	1	
	A3 年度工作计划	3	A31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	2		年度计划合理、明确	2	
			A32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	1		年度工作计划与职能匹配性较高	1	
	A4 部门预算编制	3	A41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	1	预算编制指“内部预算编制”，“科学”衡量制度设计，“规范”衡量流程执行	科学规范	1	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分值	三级指标	分值	指标说明	评价要点	自评得分	备注
			A42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	2	预算编制指“内部预算编制”	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较高	2	
B 部门管理 (20 分)	B1 预算执行	5	B11 部门预算执行率	2	与市财政局预算处考核口径一致	与市财政局预算处考核口径一致	2	
			B12 专项资金执行率	1	与市财政局预算处考核口径一致	与市财政局预算处考核口径一致	1	
			B13 “三公”经费控制率	1	“三公”经费使用超支扣分，若不超支则不扣分	经费使用未超支	1	
			B14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	1	预决算是否在“双平台”进行公开，内容和时限是否符合要求	及时进行公开，内容按要求公开	1	
	B2 收支管理	3	B21 收支管理制度健全性	2		收支管理制度健全	2	
			B22 收支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	1		收支管理制度执行有效	1	
	B3 资产管理	3	B3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	2		资产管理制度健全	2	
			B32 资产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	1		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有效	1	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分值	三级指标	分值	指标说明	评价要点	自评得分	备注
	B4 政府采购管理	3	B41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	2		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	2	
			B42 政府采购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	1		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执行有效	1	
	B6 内部控制管理	3	B61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	1		制度健全	1	
			B62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	1		内控制度执行有效	1	
			B63 内部控制监督评价	1		形成内部控制评价报告	1	
	B7 预算绩效管理	3	B71 组织管理情况	1	主要包含制度建设、职能配置、分行业的指标体系	制度健全	1	
			B72 工作开展情况	1	包含事前评估、目标管理、跟踪评价、自评价和整改落实	建立指标体系；开展评价工作	0.5	
			B73 绩效信息公开	1	绩效信息是否按照规定的内容和时限在“双平台”进行公开	及时进行公开，内容按要求公开	1	
C 部门履职 部门职能	C1 重点工作 1 完成情况	30	高质量完成年度农产品监测工作	10		高质量完成年度农产品监测工作	10	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分值	三级指标	分值	指标说明	评价要点	自评得分	备注
履职情况) (30 分)			省、市任务检测结果准确	10		省、市任务检测结果准确	10	
			省、市任务检测按时完成	10		省、市任务检测按时完成	10	
D 履职绩效 (30 分)	D1 经济效益	5	D11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	5		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	4.5	
	D2 社会效益	10	D21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	10		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	10	
	D3 生态效益	10	D31 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	10		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	9.5	
	D4 满意度	5	D41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	5	按收集到的服务对象满意率计算得分（5 分）	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	5	
E 可持续发展能力（5	E1 人力资源建设情况	1	E11 设置人才培养计划	1		设置人才培养计划	1	
		2	E12 人才选拔运用	2		人才选拔运用	1.5	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分值	三级指标	分值	指标说明	评价要点	自评得分	备注
分)		2	E13 激励措施	2		激励措施	1.5	
F 加减分项 (≤5 分)	F1 加分项	+5	F11 部门（单位）受到嘉奖	+5	部门（单位）受到国务院、省级、市级嘉奖	受到国务院嘉奖加 3 分，受到省级嘉奖加 2 分，受到市级嘉奖加 1 分；同一项工作不累计加分	1	
	F2 减分项	-5	F21 部门（单位）或工作人员违法违纪	-5	部门（单位）或工作人员违法违纪	酌情扣分	0	
1	--	100	--	100	--	--	97.5	